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99 年 10 月 27 日

鑑於幫派、重利、暴力討債案件危害社會治安甚鉅，為貫徹執行法務部訂頒之排除民怨計畫，全國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在本署打擊民生犯罪督導小組的統籌規劃下，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及國防部憲兵司令部歷經數月蒐證，在充分掌握犯罪情資下，於今日實施以犯重利為常業之地下金融業者及以暴力或違法手段討債集團為對象之全國同步查緝行動。

各地檢署動員檢察官同步查緝，合計指揮 103 個調查、警察、海巡單位，司法警察 1057 人，針對 198 個地點，實施強力查緝行動，截至發稿時止，合計逮捕 260 人，其中 36 人經檢察官向該管法院聲請羈押，法院准予羈押 17 人，查扣之物品計有支票、帳冊、電腦、藥水、賭具、子彈、槍械及毒品等。

黑道幫派藉由操作高利貸獲取組織運作所需的金錢，再擴大組織從事各種不法犯行，而民眾向以犯重利為常業之地下金融集團借錢後，背負龐大債務，復遭暴力討債集團以各種非法手段脅迫還債，致上吊跳樓輕生或舉家燒炭自殺而家破人亡，衍生各類社會事件，時有所聞。本署顏大和檢察長表示此類犯罪已影響正常經濟秩序，而且嚴重影響國民生活安全，將持續強力查緝，俾有效遏止此類犯罪對社會治安的影響，並避免候選人結合具黑道幫派背景之地下金融或暴力討債集團利用下（11）月舉行之五都選舉投票進行賄選、綁樁犯行，進而影響選舉結果，以維護五都選舉之公平性。

本次查緝行動查獲較特殊之案件如下：

- 一、於基隆查獲俞○○討債集團，其結合天道盟至尊會、同心會成員，犯罪手法係將特殊藥水滲入酒水讓被害人飲用，待昏沈之際進行詐賭並逼迫簽下數百萬元至千萬元不等之本票，再以電話恐嚇、潑油漆、灑冥紙，持槍至被害人家中恐嚇等手法造成被害人精神

上極大壓力，甚至於汽車旅館自殺身亡。俞嫌等甚至將詐賭所得之本票，提出民事訴訟已取得債權，作為催討之依據。渠等囂張行徑已嚴重危害社會治安，影響社會秩序甚鉅，經基隆地檢署檢察官相驗主動循線追查。

二、於板橋查獲竹聯幫地堂堂主蘇○○為首，並以地堂名義，率眾以持刀械、鐵棒、棍棒恐嚇被害人等暴力方式，強迫被害人償還欠款款項或簽署「土地讓渡承諾書」，導致被害人因心生畏懼而償還該暴力討債集團與本金顯不相當之利息，若被害人不從，則以毆打或限制被害人自由等手段脅迫被害人屈從，該集團成員即以上述手法賺取幫派收入，獲取暴利，造成被害人及其家人間極度不安，復因懼怕渠等惡勢力及恐遭被報復而不敢報案，對民眾生命財產造成極大之危害。本案能偵破竹聯幫地堂此一沿革已久犯罪組織，相信能有效防止民眾被害、澈底遏止幫派、暴力討債之情形發生。

三、於苗栗查獲苗栗縣卓蘭地區某縣議員之助理張○○，平常藉該議員之名號在外橫行，並與劉○○等人共組犯罪集團，結合臺中地區之盧○○集團中之成員王○○及其手下，對卓蘭地區之商家、特種行業業者、夜市攤販索取保護費，若有不從者，則由張○○指揮前開集團成員，動輒聚眾對該店家騷擾、砸店甚至施加毆打，店家遂屈服而繳納保護費。另張○○並有款給他人，若借款人未遵期還款，亦會招致張○○及其手下毆打逼迫還款，被害人均敢怒不敢言。本次查緝將該組織全部破獲，對當地店家、民眾而言，可免再遭暴力相向而被迫交付金錢，得以安居樂業。